

郑州大学外国语与国际关系学院

关于接收 2022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通知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通知，结合我院实际，现将我院 2022 年度推免生接收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研究生教育简况

我院于 1986 年获得英语语言文学专业硕士授权点，是国内较早开展外国语言文学学科研究生教育的院校之一。2003 年获得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硕士授权点、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硕士授权点。2010 年获得翻译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2012 年被批准为河南省一级重点学科。2017 年获得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点，2019 年获批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二、接收专业

本年度，我院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各专业均接收 2022 届优秀推免生，接收人数不占学院招生计划。具体接收专业如下：

- (1) 英语语言文学：接收英语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 (2)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接收英语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 (3) 日语语言文学：接收日语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 (4) 俄语语言文学：接收俄语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 (5) 德语语言文学：接收德语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 (6) 翻译硕士（英语笔译、英语口译、日语笔译、俄语笔译）：接收各专业全日制统招本科生。

三、接收原则

- 1、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择优选拔；
- 2、学术学位各专业（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日语语言文学、俄语语言文学、德语语言文学）接收与本科语种一致的外语专业推免生。
- 3、翻译硕士专业学位（英语笔译、英语口译、俄语笔译、日语笔译）接收推免生的专业不限。同等条件下，非外语类专业或具有中级翻译资格证书和较好翻译实践经验的推免生优先录取。

四、接收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国家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获得所在学校当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的优秀本科毕业生（跨专业推免生限报我院翻译硕士专业学位）。录取类别应为全日制非定向，原则上不接收需要保留入学资格的推免生。

3、各类学科竞赛、综合竞赛获省级以上奖励，或获得专四成绩优秀或通过中级翻译资格考试，或具有其他突出成绩者，可优先录取。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并在研究生入学前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

5、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沟通能力。

五、奖励政策

经考核录取的推免生均可享受学院设立的优秀生源优惠政策，具体事宜入学后另行通知。除此之外，推免生优先享受以下其他政策：

1、奖学金：所有推免生第一学年均获得 8000 元一等学业奖学金，其他学年根据学业成绩评定学业奖学金等级。国家奖学金每人 2 万元，同等条件下推免生优先考虑。

2、助学金：推免生每人每年均可获得7200元国家助学金。

3、其他方面：

(1) 在我院硕博连读、国家公派留学、海外交换生、海外交流、海外汉语助教等事项中推免生可优先推荐，并获得相应的资金资助。

(2) 在学期期间的助研助教岗位、实习实践机会、志愿者活动、各种评先评优、就业、升学等各类活动中，优先推荐。

(3) 在学期间每人可享受3000元国内学术会议资助。

(4) 在学期间每人每年均可购书15本，费用由学院承担。

(5) 根据学院《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奖励条例》，研究生在论文或译文发表、学位论文、课题、著作、成果奖励、学科竞赛、证书考试、应届考取博士等表现突出者，享受最高10000元的奖励。

六、推免生考核

1、考核内容：推免生主要考核两方面素质与能力，一是专业素质与能力，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成绩、专业理论知识、应用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等。二是综合素质与能力，包括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人文素养、社会实践、法规意识、身心健康情况等。

2、考核方式：本年度推免生考核采用线上方式，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3、考核时间：本年度推免生考核定于9月26日（周日）上午8:30开始，请考生准备好本人身份证，按照当天远程抽签次序参加线上考核。

因特殊原因未参加9月26日考核的考生，在征得我院同意后，可参加10月8日（周五）举行的补测。错过两次考核的考生，可与办公室联系，申请其他考核时间，学院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另行考核。

七、接收程序

1、我校开通了推免生预报名系统，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前，考生可登录我校预报名系统（网址：<http://gs2.zzu.edu.cn/srch/preEnrollLogin.html>）查看相关信息、填报志愿，也可将推免申请和个人材料发至邮箱zzdxwyxy@163.com，或加入年度推免QQ（661897237）群，我院将及时安排后续考核等工作。

2、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后，考生可登录系统，查看并填报相关推免接收志愿，系统网址为<http://yz.chsi.com.cn/tm>。

3、学院按照学校要求审查考生报名信息，并及时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向申请考生发出复试通知。

4、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是否同意复试。未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系统确认同意复试者无效。

5、考生接受学院组织的相关材料审核，通过审核的考生参加学院组织的推免生考核。

6、学院通过推免生管理服务系统发出待录取通知。

7、考生在收到学院待录取通知后48小时内，通过推免生管理服务系统确认同意待录取。逾期未确认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待录取资格。

8、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由学校在网上公示拟录取名单。

9、拟录取的推免生上报教育部审核，审核通过后与统考生同时发放录取通知书。

八、信息查询及咨询

考生可通过郑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gs.zzu.edu.cn>）和外国语与国际关系学院网站（<http://www5.zzu.edu.cn/fld>）查询相关信息。

学院咨询电话：0371-67781221，0371-67780956。

九、监督和复议

1、推免生接收工作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接收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

2、学院监察负责人员对推免生接收工作实行进行全面、有效监督。

3、学院保障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监督电话：0371-67780951。

郑州大学外国语与国际关系学院

2021年9月22日